

自衛消防隊編組表

<p>自衛消防隊長 (曾惠婉) 指揮、命令及監督自衛消防編組。</p> <p>自衛消防副隊長 (歐建榮) 輔助自衛消防隊長，當隊長不在時，代理任務。</p>		
班別	成員	任務
通報班	班長 王佩珍 成員 鄭淑美、 沈碧麗	1. 向消防機關報案並確認已報案。有關報案範例如下： <u>報案範例</u> 火災！在○路○段○巷○弄○號○樓，附近有○○○○○○○○在○○樓的○○○燃 燒。報案人電話：○○○○-○○○○ 2. 向場所內部人員緊急廣播及通報。 3. 聯絡有關人員（依緊急聯絡表）。其重點如下： 瓦斯公司：○○○○-○○○○ 保全公司：○○○○-○○○○ 電力公司：○○○○-○○○○ 公司主管：○○○○-○○○○ 4.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u>緊急廣播例（重複二次以上）</u> 「這裡是（〔班名〕教務處（或其它適合之單位），現在在○○樓發生火災！○樓及○樓 滅火班請立即進行滅火行動。避難引導班請依指定位置就定位！各層火源責任者請將瓦斯開 關，並採取防止延燒對策。並讓電梯停在一樓！各位學員（或同學）請依照避難引導人員之 指示進行避難逃生。請絕對不要搭乘電梯」。
滅火班	班長 連詠順 成員 黃士銘、 鍾岳峰	1. 指揮成員展開滅火工作。 2. 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滅火工作。 <u>滅火器</u> <u>消防栓</u> ①拔安全插銷 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用力壓握把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3. 與消防隊連繫並協助之。
避難引導班	班長 何紀琴 成員 李政達、 簡中菁	1. 於起火層及其上方樓層，傳達開始避難指令。 2. 開放並確認緊急出口之開啟。 3. 移除造成避難障礙之物品。 4. 無法及時避難及需要緊急救助人員之確認及通報。 5. 運用繩索等，劃定警戒區。 6. 操作避難器具、擔任避難引導。 <u>重點</u> <u>必要裝備</u> 通道轉角、樓梯出入口應配置引導人員。 •各居室（或教室）、避難出口等之萬用鑰匙。 以起火層及其上層為優先配置。 •手提擴音機、繩索。 •手電筒。 •其他必要之器材。
安全防護班	班長 陳榮富 成員 高永義、 陳淑華	1. 立即前往火災發生地區，關閉防火鐵捲門、防火門。 2. 緊急電源之確保、鍋爐等用火用電設施之停止使用。 3. 電梯、電扶梯之緊急處置。
救護班	班長 劉怡秀 成員 張金花、 廖珮利	1. 緊急救護所之設置。 2. 受傷人員之緊急處理。 3. 與消防人員聯絡並提供資訊。

自衛消防隊裝備一覽表

類別	品名	數量	保管場所	備考
隊用裝備	滅火器(ABC)	5	總務處	
	火鈎			
	繩索(30 公尺)			
	手提擴音機	1	總務處	
	收音機	2	設備組	
	醫藥用品	1	健康中心	
	建築物、設備圖說			
個人裝備	消防衣			
	安全帽	10	總務處	
	警笛			
	手電筒			
	萬用鑰匙	1	總務處	

1. 隊用裝備，應集中置於指揮據點（如警衛室、防災中心等經常有人之處所（如本案之辦公室）），由自衛消防隊長保管及管理；個人裝備應可由個人自行保管或集中管理。
2. 上述各項裝備，可自行增減。

夜間、假日自衛消防編組表

值班人員	任務	人員	任 務 內 容
<u>指揮人員</u> 連詠順 <u>執勤人員</u> 黃士銘、鍾岳峰 共 3 名	指揮	連詠順	· 擔任初期消防活動之指揮工作，同時應掌握開始避難之決定、避難人員之確保及災害之狀況。 重點 · 引往起火場所之最短通道。 · 引導至進出口。 · 引導至緊急用昇降機。 · 起火場所、燃燒物體及燃燒範圍。 · 有無受困者、受傷者等。
	通報	鍾岳峰	1. 向消防機關報案並確認已報案。有關報案範例如下： 報案範例 火災！在○路○段○巷○弄○號○樓 附近有○○○○○○○○ 在○○樓的○○○燃燒。 報案人電話：○○○-○○○○ 2. 向場所內部人員緊急廣播及通報。 3. 聯絡有關人員。 重點 瓦斯公司：○○○○-○○○○ 保全公司：○○○○-○○○○ 電力公司：○○○○-○○○○ 公司主管：○○○○-○○○○ 4.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應避免發生驚慌。 緊急廣播例（重複二次以上） 這裡是（防災中心），現在在○○樓發生火災！○樓及○樓滅火班請立即進行滅火行動。避難引導班請依照配置位置就定位！各層火源責任者請將瓦斯關閉，並採取防止延燒對策。從業人員請讓電梯停在一樓！「各位顧客請依照引導人員之指示避難逃生。」請絕對不要搭乘電梯。
	滅火	黃士銘	運用區域內之滅火器、消防栓進行滅火工作。 滅火器 ①拔安全插銷 ②噴嘴對準火源 ③用力壓下握把 消防栓 ①按下起動開關 ②連接延伸水帶 ③打開消防栓放水
	避難引導	鍾岳峰	1. 大聲指引避難方向，避免發生驚慌。 2. 打開緊急出口（安全門等）並確認之。 3. 移除妨礙避難之物品。 重點 通道轉角、樓梯出入口應配置引導人員。 以起火層及其上層為優先配置。 必要裝備 · 各居室、避難出口之萬用鑰匙。 · 手提擴音機、繩索。 · 手電筒。 · 其他必要之器材。 4. 操作避難器具、擔任避難引導。 5. 確認所有人員是否已避難，並將結果聯絡自衛消防隊長。
	安全防護班		1. 立即前往火災發生地區，關閉防火鐵捲門、防火門。 2. 緊急電源之確保、鍋爐等用火用電設施之停止使用。 3. 電梯、電扶梯之緊急處置。
	救護班		1. 緊急救護所之設置。 2. 受傷人員之緊急處理。 3. 與消防人員聯絡並提供資訊。

夜間編組如自衛消防（副）隊長未參與編組，應指定適當層級之人員擔任指揮人員。

夜間、假日緊急聯絡表

編組及職稱	姓名	聯絡電話	第一代理人		第二代理人		備考
			姓名	聯絡電話	姓名	聯絡電話	
防火管理人	曾惠婉	0926233963	歐建榮	0958368028	連詠順	0988571509	

- 1.聯絡電話應填入行動電話及自家電話（或行動電話以外其他尚可聯絡之電話）。
- 2.防火管理人(自衛消防隊長)及自衛消防編組班長應建立聯絡資料，並指派 2 名代理人。
- 3.其他非屬自衛消防編組人員，對場所內部之重要設備或器具等操作，無法由他人取代者，亦應建立緊急聯絡資料，並指派 2 名代理人。
- 4.管理權人資料，可自行斟酌有無必要納入。
- 5.本表置於「消防防護計畫」內「夜間、假日自衛消防編組表」之次頁。